**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**

**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**

學生須於第二學年第一學期開學前，選定本所專任(含合聘)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擔任論文指導教授，並於開學後二週內，將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送所長室備查。

 本人同意自即日起擔任博士班研究生 (學號：

 )之學位論文指導教授。

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­

此致

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

學生(簽名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論文指導教授(簽名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簽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論文指導教授二(簽名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（若無則免）

簽核日期： 年 月 日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註1.教師指導研究生人數以該學年度入學學生數平均分配為原則。

註2.教師在確認擔任論文指導教授之前，建議與同學溝通下列事項：1.論文題目自選或老師指定；2.論文研究所需經費分攤方式；3.同學是否需擔任兼任研究助理；4.同學可投入論文研究的每週時數與預期完成時間表；5.論文以中文或英文撰寫；6.論文撰寫格式與是否需投稿學術期刊；7.其他要求或期望。